关于申报2021年课程思政教育专项教学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学院和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建设一批高校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在非思政理论课程教学中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确保专业课等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同向同行，构建全员育人大格局，是当前高等学校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建设的一项十分重要和紧迫的任务。为做好这项工作，学校启动2021年度“课程思政教育专项”教学研究项目，支持教师以“大思政”的格局和视野在专业课等各类课程教学中融入德育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国家策略、科学思维、人格修养等思想政治教育元素。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增进政治认同,增强文化自信](http://www.so.com/link?m=aPKRARbjD57lLPoJwMn76rumLTM43R6%2BDOgPM056ITVg%2Fq%2BWhF2MpP9xt6d0KaQlX%2FmjOh1E2j1reppX3nA1lliawXvH%2B0TQIHgD6J8Sp2ukejgYYO%2BW9bg8Bhkk2dqCa%2FrL6scBynokPvLiSjjZ8jEsHdmwK5VwCVDHctnwH%2BCdw6t0OgkHTabUgoaAAZiqhqgfn6P4kKrrduw050weX%2FtWNin1koPLE0Wv6uQ%3D%3D" \t "_blank)，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灵魂和主线，坚持价值引领、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有机融合，构建通识教育课程、学科专业基础课程、专业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同向同行、协同育人大思政格局。

**二、研究内容**

设置本教学研究专项旨在充分发挥广大教师在课程育人中主体作用，深度挖掘各类课程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和所承载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使思想政治教育融入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增进政治认同，增强文化自信，帮助学生在国家发展和个人前途的交汇点上，规划人生。教师要认真研究专业知识体系与思政知识体系的“结合位点”，利用“课程思政”的教育理念和思维方式，做到有机结合而不牵强附会，学生喜闻乐见而不生搬硬套，达到润物细无声的育人效果。研究选题可以参考以下主题：

（一）课程思政教育教学质量评价体系建设。即科学设定课程思政教育教学评价要素和指标项，完善评价体系，对通识教育课程、学科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等实施全过程管理，激发课程内在活力，以便检验课程思政育人效果。

（二）非思政理论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整合和凝练专业课程、通识课程等育人资源，构建设计一系列自然、巧妙的课堂教学思政育人“结合位点”和“切入点”；利用现代教育教学手段、教学方法，设计出行之有效的教学组织形式和课堂教学模式，形成系统的思政育人方案，有计划有步骤的进行实践和探索。

**三、申报条件**

（一）项目组成员必须政治立场坚定，忠诚于党的教育事业；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为人师表，关爱学生。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坚持言传和身教相统一，坚持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坚持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

（二）课题负责人必须是本校在职专业课教师，需具有两轮及以上所申报课程授课经验。申报人须具有较强的教学能力，并有一定的教学改革研究基础。该项目主持人主持有在研的“课程思政教育专项教学研究项目”不可申报本专项。

项目主持人限1人，并限每人主持1个项目。项目组成员（含主持人）要求在5人以内，且最多参与两项项目，项目组成员必须是直接参加项目的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和实施者。

**四、立项数量**

本次立项由各学院和相关单位组织申报和初选，择优向学校推荐，学校统一评审，择优立项。

（一）本专项申报为限额申报，每个学院申报项目最多不多于学院专业数，其他教学单位最多不多于2项。

（二）立项总数根据项目申报及专家评审情况确定。项目研究时限为2年，无延期，资助经费1万元，分两次拨付。

**五、申报注意事项**

（一）找准专业课等课程教学内容融入思政教育元素的“靶点”（例如：立德树人、理想信念、家国情怀、形式政策、科学思维、社会关爱、人格修养，自我完善、思想引领、案例熏陶、榜样示范、活动带动、自由创作等），确保精准发挥思政教育作用，激发学生内在积极性。

（二）课程思政避免水课。课程思政重在渗透。内容渗透之外，更需要立场观点方法的自觉，要相得益彰。保持课程的完整性和系统性，不能碎片化，保持课程的持续性和连贯性，在教学过程中要有意、有效、有机的进行课程思政教学。

**六、项目结题最低标准**

（一）项目研究成果需要在实际课堂教学过程中推广应用，并且教学效果评价良好。

（二）每项教学研究项目在研期间必须发表与本项目相关的教学研究论文至少1篇。

（三）能体现“课程思政”特点的课程教案和教学课件各一套。

（四）每项教学研究项目需提供一份结题报告。

**七、申报及评审程序**

（一）学院和相关单位统一部署

各学院和相关单位结合本单位教学改革工作的实际，做好项目建设规划、项目申报的动员组织以及项目实施工作的统筹安排。

（二）项目申报

申报者按要求选题，认真填写《课程思政教育专项教学改革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见附件1）。所申报的项目必须做到论证充分，目标明确，研究计划切实可行，研究方法科学，可操作性强，具有按计划完成研究任务的各项基本条件，研究成果具有较大的推广价值和显著辐射带动作用。

（三）项目评审

1.学院和相关教学单位遴选推荐

学院和相关教学单位要成立教学研究项目评审专家组，审核项目主持人的申报资格，对申请项目的科学性、必要性、可行性和规范性进行审核，按要求遴选推荐出选题好、质量高、可培育的优秀项目，并上报学校。

学院和相关单位评审推荐工作需在2021年6月3日前完成。具体评审方式由各单位自主安排，要鼓励教师积极参与项目申报。

2.学校组织专家评审

学校成立教学研究项目评审专家组，审阅申报材料，参考《评分标准》进行打分，立项结果依据专家组打分确定。

（三）结果公示与公布

学校根据项目申报情况及专家评审结果确定立项数量，并在教务处网站上公示，公示期5天。公示期满，无异议，学校将正式下达立项建设通知，公布立项。

**八、材料提交**

[2021年6月3日前，学院统一将《申报书》电子版发送至zhaoyt027@163.com，纸质版一式三份（教学院长签字、单位盖章）提交至教务处教学研究与教师发展中心（A115）。逾期不再受理。](mailto:2018年10月30日前，学院统一将《申报书》电子版发送至zhaoyt027@163.com，纸质版一式三份（教学院长签字、单位盖章）提交至教务处教学研究与教师发展中心（A115）。逾期不再受理。)

附件1：课程思政教育专项教学改革申报书

附件2：单位推荐汇总表

青岛农业大学教务处

2021年5月18日